

正本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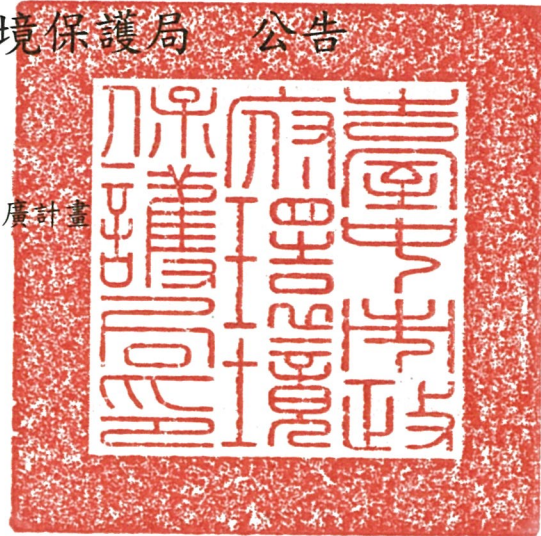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環空字第1100098859號

附件：臺中市補助學校辦理空氣品質改善推廣計畫



主旨：公告「臺中市補助學校辦理空氣品質改善推廣計畫」申請期限。

依據：臺中市補助學校辦理空氣品質改善推廣計畫第6點第1項。

公告事項：申請期限自公告日起至110年10月15日止，且獲補助經費之計畫須於110年12月10日前辦理完畢並提報審查核撥經費。

局長陳宏益